

信澳信利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澳信利6个月持有期债券C）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6月16日

送出日期：2026年6月1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信澳信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基金代码	025210
下属基金简称	信澳信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下属基金代码	025211
基金管理人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09-19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交易日
基金经理	林景艺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09-19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7-12
	李可博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09-19
		证券从业日期	2015-10-20
	杨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6-06-17
		证券从业日期	2001-07-02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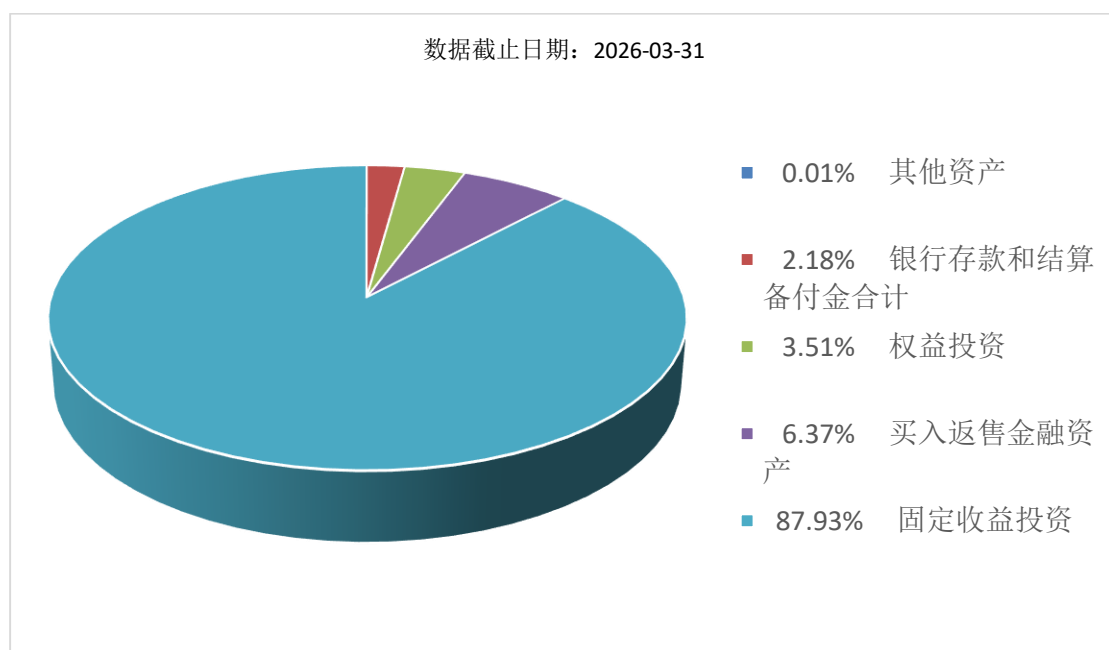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信澳信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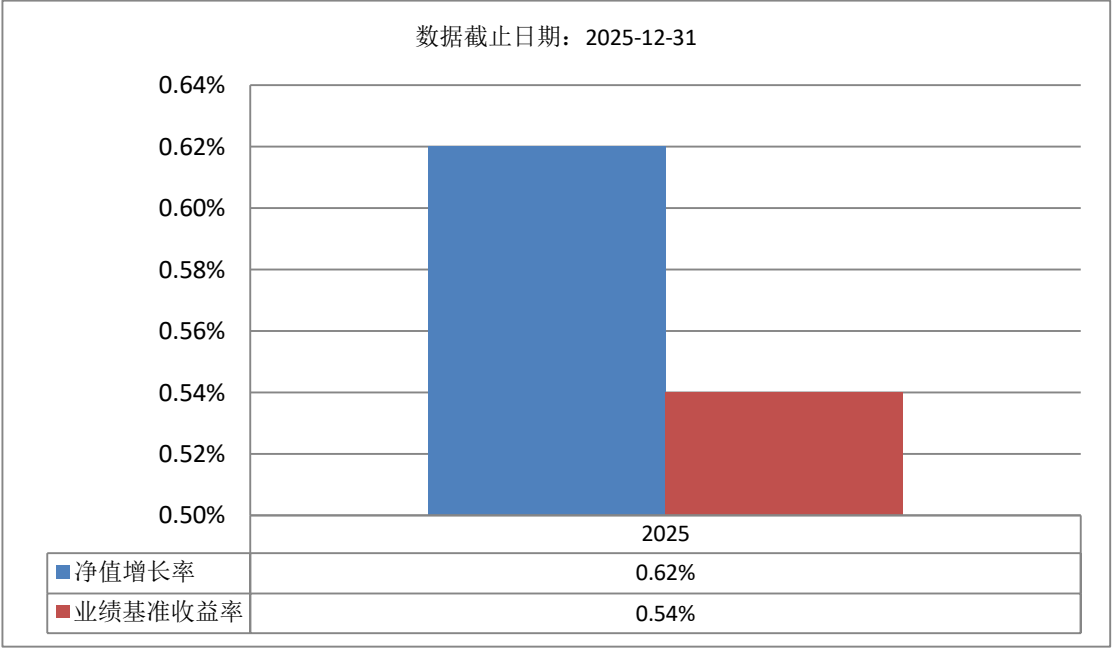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满足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努力为投资者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政府支持机构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品种、股票（包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等权益类品种，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1）本基金投资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含存托凭证）、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 （2）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变更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规定。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策略、股票市场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6个月的最短持有期，本基金对持有期超过6个月的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6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3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规定披露报刊
指数许可使用费	0.00	指数编制公司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11%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

(1)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含存托凭证）、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因此，境内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变化均会影响到基金业绩表现，基金净值表现因此可能受到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发挥专业研究优势，加强对市场、上市公司基本面和固定收益类产品的深入研究，持续优化组合配置，以控制特定风险。

(2) 本基金可投资国债期货，国债期货作为金融衍生品，具备一些特有的风险点。投资国债期货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基差风险等。

(3) 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指的是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率和价格波动。流动性风险指的是受资产支持证券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资产支持证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指的基金所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证券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

(4) 股票投资风险

①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的变化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导致市场价格水平波动的风险。

②宏观经济运行周期性波动，对股票市场的收益水平产生影响的风险。

③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受多种因素影响，如市场、技术、竞争、管理、财务等都会导致公司盈利发生变化，从而导致股票价格变动的风险。

(5) 基金资产可投资于存托凭证，若投资会面临与创新企业、境外发行人、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以及交易机制等差异带来的特有投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创新企业业务持续能力和盈利能力等经营风险，基金作为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受境外市场影响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等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基金净值可能受到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价格波动影响，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的相关风险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6)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为 6 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基金份额不能赎回；在最短持有期限到期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含），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因此，对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而言，存在投资本基金后，6 个月内无法赎回或转换转出的风险。

2、市场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市场，而证券市场价格受政治、经济、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会产生波动，从而对本基金投资产生潜在风险，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发生波动。

3、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本基金由信达信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而来，并经中国证监会 2025 年 8 月 1 日证监许可〔2025〕1630 号文准予变更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

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基金投资人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的争议处理相关章节，充分了解本基金争议处理的相关事项。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信达澳亚基金官方网站 [www.fscinda.com] [客服电话：0755-83160160、4008-888-118]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